

## 2022 年湖北省选调生（宜昌市职位） 招录体检疫情防控考生须知

一、考生应自觉遵守湖北省对国内重点地区人员健康管理措施。对 14 天内从湖北省疫情防控指挥部确定的国内重点地区来鄂返鄂人员、28 天内有（国）境外旅居史的人员、体检当天正在隔离的人员，不得参加体检。另外，国内其他地区（无论是否有疫情）来鄂返鄂的人员，抵鄂时将被查验 48 小时核酸检测阴性证明，抵宜第 1 天、第 3 天再开展 1 次核酸检测，敬请考生注意。

二、考生在等待体检过程中，要做好自我防护，注意个人卫生，加强营养和合理休息，防止过度紧张和疲劳，以良好心态和身体素质参加体检，避免出现发热、咳嗽等异常症状。

三、体检当天要采取合适的出行方式前往集合地点，与他人保持安全间距。考生应提前半小时到达集合地点，并自备口罩做好个人防护工作。

四、体检前 3 天内有发热症状的考生，应在入场检测体温前主动向工作人员报告，经集合地点现场医疗卫生专业人员评估后，具备参加体检条件的，由医院根据相关规定安排体检；不具备相关条件的，按相关卫生疾控部门要求采取防控措施。体检期间，所有考生须全程佩戴口罩，但接受身份验证和体检项目需要时可临时摘除口罩。

五、考生应自觉遵守进入体检区域的健康管理规定，应接尽接新冠疫苗。考生进入集合地点前应主动配合接受体温检测，出示 48 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、健康码（不限湖北省）、行程卡（登录“国务院客户端\防疫行程卡\行程卡”查询考生

个人 14 日内通信大数据行程卡)，48 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、健康码为绿码、未去过国内重点地区及现场测量体温正常的 ( $< 37.3^{\circ}\text{C}$ )。体温测量若出现发热等可疑症状的人员，应至临时等候区复测体温。复测仍超过  $37.3^{\circ}\text{C}$  的，经现场医疗卫生专业人员评估后，具备参加体检条件的，由医院根据相关规定安排体检；不具备相关条件的，按相关疾控部门要求采取防控措施。

六、考生在体检期间出现发热、咳嗽、乏力、呕吐等症状的，应主动告知考务工作人员，经现场医疗卫生专业人员评估后，具备参加体检条件的，由医院根据相关规定安排体检；不具备相关条件的，按相关疾控部门要求采取防控措施。

七、体检期间，考生要自觉遵守体检纪律，在体检前入场及体检后离场等聚集环节，应服从考务工作人员安排有序进行。进出体检区域、如厕时须与他人保持 1 米以上距离，避免近距离接触交流。

八、疫情风险等级、疫情防控政策和核酸检测机构等信息可使用“国务院客户端”微信小程序查询，国内重点地区可使用“宜昌发布”微信公众号查询。

九、请考生持续关注湖北省疫情防控政策。疫情防控有新要求和规定的，此次体检疫情防控政策将作相应调整，考生应按新要求和规定执行。

十、考生体检前应认真阅读本须知，凡隐瞒或谎报行程、旅居史、接触史、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，不配合工作人员进行防疫检测、询问、排查、送诊等造成严重后果的，按照疫情防控相关规定严肃处理。

咨询电话：0717-12345